

##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53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183,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1,437.60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81,562.4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6月10日到位，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0]241Z0002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及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并与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保荐机构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如下：

序号	账户名称	募集资金存储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状态
1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农行芜湖出口加工区支行	12633201040011792	本次注销
2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芜湖分行营业部	19150000000144382	已注销
3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建行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34050167880800000957	已注销
4	安徽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芜湖赭山支行	12633201040013855	本次注销
5	安徽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芜湖分行	19150000000212694	本次注销
6	安徽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	建行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34050167880800001599	本次注销
7	清远楚江铜业有限公司	建行清远科技支行	44050176020900000713	已注销
8	清远楚江铜业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清远分行	9550880003559400777	已注销
9	清远楚江铜业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清远分行	44683001040023865	已注销
10	清远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清远市分行	44050176020900001340	本次注销
11	清远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清远分行	9550880230467100313	本次注销
12	清远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清远城南支行	44683001040028716	本次注销
13	芜湖楚江合金铜材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芜湖分行营业部	632106373	本次注销
14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	工行芜湖开发区支行	1307018819200153975	已注销
15	安徽楚江高新电材有限公司	芜湖扬子银行桥北支行	20000240503466600000108	已注销
16	安徽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	芜湖扬子银行桥北支行	20010135870766600000015	已注销
17	安徽鑫海高导新材料有限公司	工行芜湖开发区支行	1307018819200157060	已注销
18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潍坊银行营业部	802010001421026670	已注销

### 三、本次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截至募集资金账户销户日，公司本次拟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含销户利息)
1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农行芜湖出口加工区支行	12633201040011792	1,178.39

2	安徽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芜湖赭山支行	12633201040013855	758.39
3	安徽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芜湖分行	19150000000212694	29,945.94
4	安徽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	建行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34050167880800001 599	22.48
5	清远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清远市分行	44050176020900001 340	2.69
6	清远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清远分行	95508802304671003 13	611.04
7	清远楚江高精铜带有限公司	农业银行清远城南支行	44683001040028716	0.62
8	芜湖楚江合金铜材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芜湖分行营业部	632106373	74.64

鉴于上述账户募集资金已按规范要求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为方便账户管理，公司及子公司于近日办理了上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注销手续，公司及子公司已根据有关规定将账户结余募集资金（含注销账户时结算产生的利息收入）转入公司结算账户。

上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后，相关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 四、备查文件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的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日